

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关于分红保险盈余计算方法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中国保监会关于推进分红型人身保险费率政策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现将分红保险盈余计算方法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我公司按照《分红保险精算规定》，确定全部或部分利润来源（包括利差异、死差异和费差异等）为归属于保单持有人与股东的共同盈余，共同盈余的核算基于公司实际经验与预期假设的偏差。

我公司根据上一红利核算年度分红险的经营状况，遵循普遍接受的精算原理以及可支撑性、可持续性原则，确定当年度分红险业务的可分配盈余，并且其中分配给保单持有人的比例不低于可分配盈余的70%。

特此公告

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

2025 年 2 月 17 日